

資料及其榜示相關事宜，均係屬考選部主管業務，併予敘明。

(四) 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蕾就此次食安風暴不僅販售黑心毒油，長期接觸含鉛毒油恐造成神經毒性或腦、神經病變，對於此類的準謀殺行為的黑心廠商，政府應儘速地絕對加以嚴懲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6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02)

羅委員就此次食安風暴不僅販售黑心毒油，長期接觸含鉛毒油恐造成神經毒性或腦、神經病變，對於此類的準謀殺行為的黑心廠商，政府應儘速地絕對加以嚴懲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現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針對攙偽假冒或致危害人體健康者，即可移請檢調處辦，亦規定犯罪所得財物或財產上利益，除應發還被害人外，屬犯人者，應予沒收或追徵價額之規定，必要時，得酌量扣押其財產。另司法機關起訴或審理時係採一罪一罰，亦得依其犯罪次數而予數罪併罰；衛生機關對於違規情節重大者，即可依法命其歇業、停業、廢止其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以避免不肖業者繼續產製不合格食品。針對黑心油品事件，政府依調查或偵辦結果，採一罪一罰，以嚴懲不法。
- 二、另為遏止不肖業者之違法行為，衛生福利部再次修法，提高罰鍰、罰金與刑度，解決一事二罰之疑慮，期能讓法律架構更加完善，更進一步周延食品管理。

(五)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劣質油品致豬價居高不下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9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32)

黃委員就劣質油品致豬價居高不下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本(103)年 10 月份因劣質油品事件致豬脂肪需求突增，造成第 1 週的豬價平均每公斤 83.04 元、第 2 週 83.95 元、第 3 週 83.78 元、第 4 週 82.28 元，月平均 82.91 元，經本會積極調配且豬源供應逐漸恢復，至 11 月份第 1 週已降至 80.05 元、第 2 週(迄 12 日)續降為 78.61 元，整體而言，國內毛豬供需及價格已漸趨平穩。
- 二、後續本會仍將按日監控各肉品市場之交易情形，如豬源供應未如預期，則立即進行調配；「豬價穩定小組」並於月中、月底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各供銷單位實際供應量達成率，及調整次半個月的預定供應量，直至豬價回穩為止。另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亦將持續釋出該會所進口的冷凍豬肉，以協助調節國內肉品消費需求。

(六)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近幾年所引發好奇的「翻轉教育」，對照